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江苏银行网上银行基金 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信任与支持,经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将于2011年5月1日至2011年12月30日参与江苏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本次活动对通过江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Q40001)、华宝兴业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40002)、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Q40003)、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40004)、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Q40005)、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40008)、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40009)、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40010)、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40011)、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Q40012)、华宝兴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40014)、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Q40016)、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40017)等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41001)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4折、6折、8折不等的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江苏银行网上银行成功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次江苏银行网上银行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 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率,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自动申购费率、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基金转换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及处于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参加本次活动的基金产品名单及具体折扣率见下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优惠费率
240001	宝康消费品	原费率×0.8
240002	宝康灵活配置	原费率×0.8
240003	宝康债券	原费率×0.8
240004	动力组合	原费率×0.8
240005	多策略增长	原费率×0.8
240008	华宝收益增长	原费率×0.6
240009	华宝先进成长	原费率×0.6
240010	华宝行业精选	原费率×0.8
240011	华宝大盘精选	原费率×0.8
240012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	原费率×0.4
240014	华宝中证100指数	原费率×0.4
240016	华宝180价值ETF联接	原费率×0.6
240017	华宝新兴产业	原费率×0.8
241001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	原费率×0.4

三、适用期限
2011年5月1日—2011年12月30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网上银行成功申购公告所列基金均享有优惠。
四、其他优惠费率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江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表所列开放式基金,如原申购费率高于0.6%,则按具体产品给予申购费率4折、6折、8折的不同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如原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等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司发布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该活动解释权归江苏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江苏银行的有关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696098
网址:www.jsbchina.cn
2.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7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1年4月27日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为080007)的销售业务。
二、自2011年4月27日起,投资者可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各指定网点进行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1年4月20日至2011年5月20日公开募集。
三、投资者可通过各代销机构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58
公司网址:www.ccitc.com
2.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咨询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cwtv.com.cn
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79 或 4008-888-999
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4.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话费) 010-62350088(北京)
网站:www.cs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关于长盛货币市场基金“五一”假期 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4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货币
基金代码	0800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

暂停申购的起始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申购的截止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转换转入的起始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转换转入的截止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赎回的起始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赎回的截止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的起始日:2011年4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的截止日:2011年4月2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为保护长盛货币市场基金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合同》、《长盛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0]34号)精神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1年4月30日(星期六)至2011年5月2日(星期一)休市3天,2011年5月3日(星期二)照常开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决定在“五一”假期前2个工作日(2011年4月28日、2011年4月29日)顺延接受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2011年5月3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及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第十四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1年4月27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自下一工作日起(即2011年4月28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4月29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将于下一工作日起(即2011年5月3日)起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3. 投资者如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Q.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sfund.com.cn
Q.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2666(免长途话费)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7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1年4月27日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为080007)的销售业务。
二、自2011年4月27日起,投资者可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各指定网点进行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1年4月20日至2011年5月20日公开募集。
三、投资者可通过各代销机构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58
公司网址:www.ccitc.com
2.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咨询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cwtv.com.cn
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79 或 4008-888-999
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4.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话费) 010-62350088(北京)
网站:www.cs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信达证券、 民生证券、齐鲁证券和中信建投证券为金鹰中证技术 领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即日起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正在公开募集发行的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7,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的发行期为4月26日至5月27日,欢迎广大投资者到上述代销机构认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情况
1. 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801000
2. 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87107718
3. 名称: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87107718
4.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79
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各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相关规则遵照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 信达证券各营业网点
信达证券客服电话:400-800-8899
信达证券网址:www.cindas.com
2. 民生证券各营业网点
民生证券客服电话:400-619-8888
民生证券网址:www.msqj.com
3. 齐鲁证券各营业网点
齐鲁客服电话:95538(全国)
齐鲁网址:www.qizq.com.cn
4. 中信建投证券各营业网点
中信建投证券客服电话:4008888108
中信建投证券网址:www.csc108.com
5. 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4006-135-888
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7日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将所持有我公司 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我公司于2011年4月25日接到通知,第一大股东上海泓泽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泽”)于2011年4月25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将其质押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我公司无限流通股280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1.4%)解除质押。
特此公告。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书》,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68,800,000股质押给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1年4月25日。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09,400,7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5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止公告日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质押了公司股份111,300,000股,临时保管285,986,900股,质押临时保管共计397,28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6%。
特此公告。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5日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席执行官(CEO)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就其保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1年2月,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杨福先生辞去首席执行官职务,任命许东辉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
特此公告。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席执行官(CEO)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就其保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1年2月,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杨福先生辞去首席执行官职务,任命许东辉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
特此公告。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共投资者服务电话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共投资者服务电话0512-52402888自公告之日起变更为0512-5212299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7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固有资金投资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6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将通过代销机构于2011年4月29日赎回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110266796.49份、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33181825.24份、博时新兴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18757983.54份,交易费率与其他投资人相同。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因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因引起股价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1年4月27日开市起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告该事项,同时申请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4月26日上午10时在广州市寺右新马路170号第四层公司礼堂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146,721,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91%,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机构的工作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杨树坪先生主持。
二、经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通过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大会以146,721,670股同意,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通过。
2. 通过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大会以146,721,670股同意,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通过。
3. 通过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大会以146,721,670股同意,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通过。
4. 通过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大会以146,721,670股同意,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通过。
5. 通过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大会以146,721,670股同意,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通过。
三、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及摘要:
大会以146,721,670股同意,占本次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通过。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盛隆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盛隆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4月26日下午在廊坊市新开路239号盛隆地产大厦10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2人,代表股份1,152,707,46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数的80.41%,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1,024,227,568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3名,代表股份128,479,892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62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董事长耿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次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43,302,08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04%;反对2,859,7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9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的内容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与会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盛隆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关于恢复旗下基金所持安信信托股票 市价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1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0年7月28日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安信信托(代码600816)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10年7月29日的有关公告)。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更加合理地反映安信信托股票(代码600816)的公允价值,本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1年4月2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安信信托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书》,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68,800,000股质押给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1年4月25日。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09,400,7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5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止公告日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质押了公司股份111,300,000股,临时保管285,986,900股,质押临时保管共计397,28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6%。
特此公告。

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5日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航线补贴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截至2011年4月26日,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部分机场给的与航线补贴款,合计978.20万元,此项补贴构成公司营业外收益,预计增加2011年一季度净利润约733.65万元。
特此公告。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6日

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4月25日下午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及其他相关议案,由于公司目前有关2010年年度报告需要披露的文件尚在准备中,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1年4月2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披露2010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6日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建设银行等银行 申请贷款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25日以传阅书面议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建行等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经董事审议,同意:
1. 向中国建设银行大连中山支行申请新增18#-21#泊位项目贷款人民币2.5亿元,利率按照央行基准利率下浮10%,期限为5年。
2. 向大连甘井子农村合作银行申请人民币2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按照央行基准利率下浮10%,期限为2年。
3. 向中国建设银行大连中山支行申请大连湾杂货、装卸码头搬迁扩建工程项目贷款人民币1亿元,利率按照央行基准利率下浮10%,期限为10年。
根据公司章程第179条的规定,采用书面议案方式,在一份或数份内容相同的决议文本上签字同意的董事已达到了做出有关决议的法定人数,并送交董事会秘书后,该议案即成为董事会决议,无须再召集董事会会议。
就上述事项,本公司共收到8名董事签字同意,达到做出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法定人数,因此,该议案获董事会通过。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7日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